

附件



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对珠海市 2023 年度 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 查出问题整改结果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的规定，珠海市审计局公告了《珠海市 2023 年度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以下简称《审计整改报告》）。对《审计整改报告》反映的问题，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高度重视，认真分析原因，切实推动整改，现将涉及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问题的整改结果公告如下：

一、审计整改工作开展情况

《审计整改报告》反映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问题 3 个，其中立行立改类问题 1 个，分阶段整改类问题 1 个，持续整改类问题 1 个。为推动问题整改落实，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成立以医院院长为组长的审计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和推进整改工作，医院领导班子组织召开审计报告问题整改方案研讨会，研究布置整改工作，及时制定整改工作方案，把落实问题整改作为一项重大任务，严格按照“清单式”管理+“销号制”模式，切实压实整改主体责任，逐项细化整改措施，积极推动问题整改落实。截至公告日 3 个问题已整改。



审计查出问题及整改情况

(一) 关于药品采购未落实“两票制”的问题

该问题已整改。根据审计报告提出的意见，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要求各供应商严格执行药品采购“两票制”，并要求各供应商提供“两票制承诺书”；同时，每季度随机查验相关采购品种的第一项发票；除此之外，医院已于2024年6月20日印发《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药品“两票制”采购管理办法》（珠三医〔2024〕152号）文件。

(二) 关于纺织品招标采购条件设置不合理的问题

该问题已整改，根据审计报告提出的意见，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立行立改，一是组织后勤科室相关人员进行谈心谈话，在履职尽责、正风肃纪、廉洁自律等方面进行自查自纠；二是已于2024年4月12日修订印发《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后勤采购管理制度》（珠三医〔2024〕82号），其中明确招标采购项目评分条款的设置，要求科学合理设置评审因素，确保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实施采购。

(三) 关于部分医用设备及场地闲置的问题

该问题已整改，根据审计报告提出的意见，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认真核查设备使用情况，深入分析原因，推动市内医疗设备盘活使用。

珠海市第三人民医院

2025 年 5 月 29 日

